

基礎生命支援證書 Basic Life Support Certificate

#F/FA/BLS/1215

目的

考驗考生對基礎生命支援技術知識、施救程序、方法及步驟均可達至基礎生命支援施救員的適任水平。

獎勵

證書一張。

投考資格

- i. 本會屬會會員；
- ii. 年齡十三歲或以上；
- iii. 完成本會認可基礎生命支援證書課程。

主考

本會各級主考、銅章評核員或急救評核員一名。

器材

總會認可之「復甦假人」及「自動體外去顫法訓練器」。

考試程序

基礎生命支援證書考試共分兩個部份，分別為甲部口試及乙部實習試。考生必須在兩個部份均取得合格成績，才可獲發基礎生命支援證書。

1 甲部（口試）

解答 5 題有關基礎生命支援技術問題。

1.1 試題內容包括：

- 1.1.1 評估傷病者；
- 1.1.2 急救基本原則；
- 1.1.3 心肺復甦法理論；
- 1.1.4 自動體外去顫法理論。

2 乙部（實習試）

2.1 基礎生命支援技術考試

使用總會認可之「復甦假人」及「自動體外去顫法訓練器」，考生需向一名假設沒有呼吸及血液循環徵象的成人操演單人施救最少 2 分鐘基礎生命支援技術。考生均需明瞭以下兩種情況：

- 2.1.1 患者出現心室纖維性顫動，需要電擊；
- 2.1.2 不需要電擊。

❧ 完 ❧